

红旗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10月22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四部分 附件	20
第五部分 附表	5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6
二、收入决算表	56
三、支出决算表	5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6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5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56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6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6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6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负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执行县委、县政府的决定，研究决定辖区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领域事业发展的重大事项并组织实施。

2. 统筹落实关于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建立健全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机制，引导、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区域发展服务，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3. 负责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统筹协调辖区内各领域党建工作，推进社区党建、单位党建、行业党建和区域化党建互联互通，统筹抓好新领域新业态新群体党建工作。负责人大、政协、统战、民族宗教，群团工作。

4. 加强基层意识形态工作，推进基层精神文明建设，培养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创造良好社会环境。

5. 负责拟定经济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促进经济发展，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促进农民增收。

6. 负责拟定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民政、卫生健康、医疗保障、残疾

人保障、社会保险、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推进便民服务规范化建设管理，落实与群众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政策。

7. 负责拟定乡村振兴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业产业升级转型、美丽乡村建设、农村文化生活繁荣、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提升、脱贫攻坚等工作。

8. 负责城乡基层治理工作，深化党建引领城乡基层治理，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城乡基层治理工作格局，推进和谐宜居乡村建设，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承担社会治理、信访维稳、综治中心、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法治建设、反邪教等工作。

9. 负责辖区公共事务综合管理，参与辖区规划建设，负责拟定村镇国土空间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重点工程建设，乡村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等管理工作，对辖区事关群众利益的重大决策和重大项目提出建议。负责统筹协调指挥辖区内驻派和基层执法等力量。

10. 负责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置管理机制，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

11. 负责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做好网格化环境监管，开展自然资源、环境保护隐患排查和治理配合有关部门查处自然资源、环境违法行为，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及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12. 负责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负责协助武装部门做好辖区民兵训练和公民服兵役工作。

13.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加强本级财政、所属行政事业单位以及村级财务的核算和监督。

14. 根据法定职责或受委托承担辖区内审批服务、公共服务、各类社会事务服务等职责。负责制定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党务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加公信力。

15. 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红旗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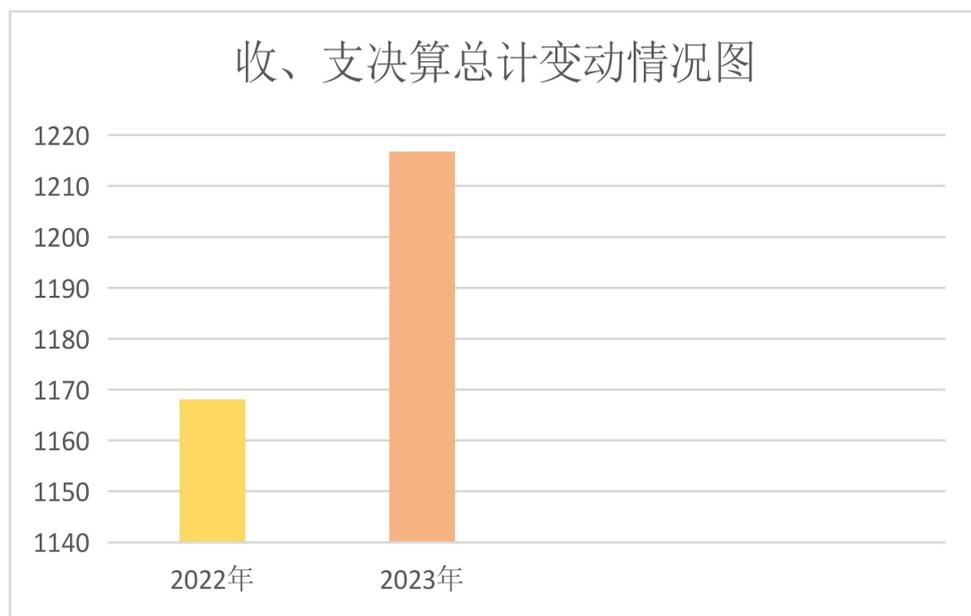
纳入红旗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0 个。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216.7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8.72 万元，增长 4%。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项目资金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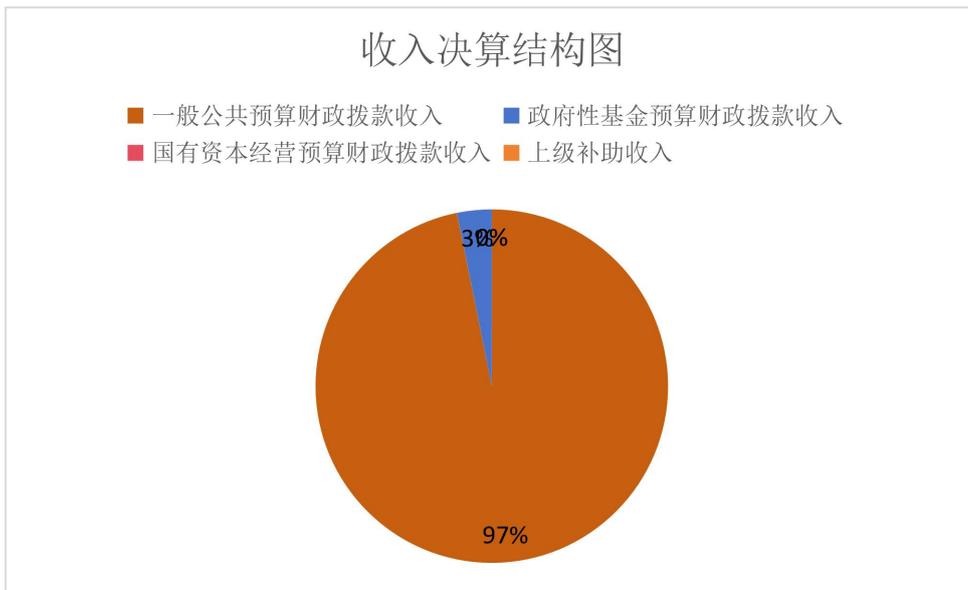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216.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78.17 万元，占 96.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58 万元，占 3.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 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收入。）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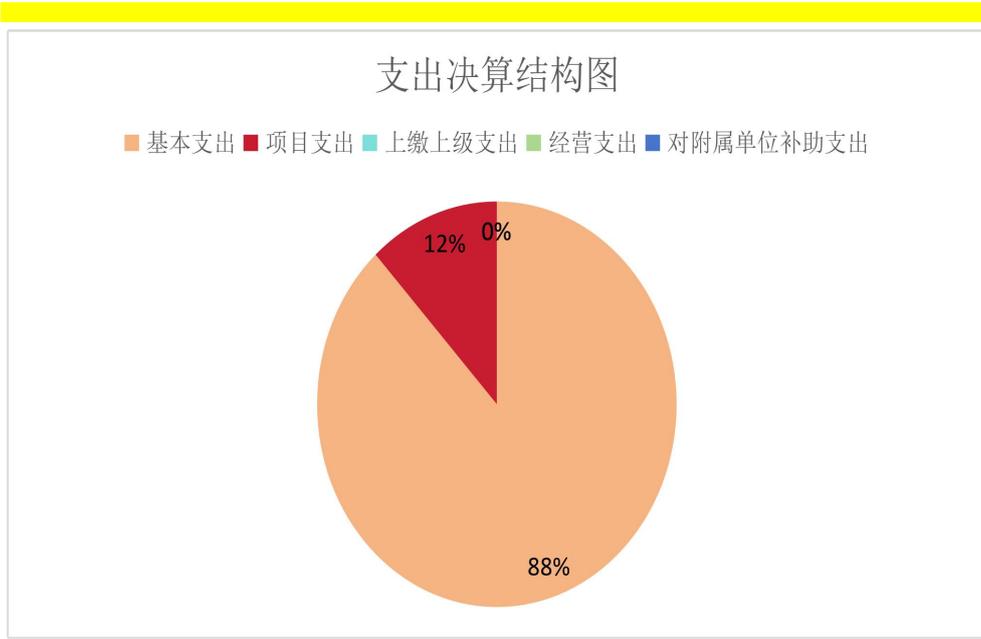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16.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73.30 万元，占 88.2%；项目支出 143.45 万元，占 11.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4 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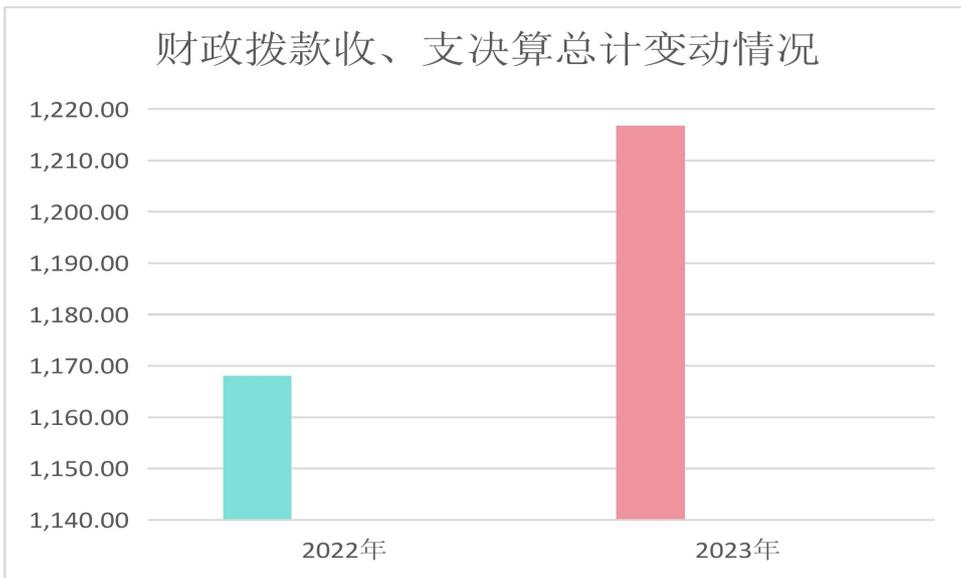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16.7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8.72 万元，增长 4%。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项目资金增加。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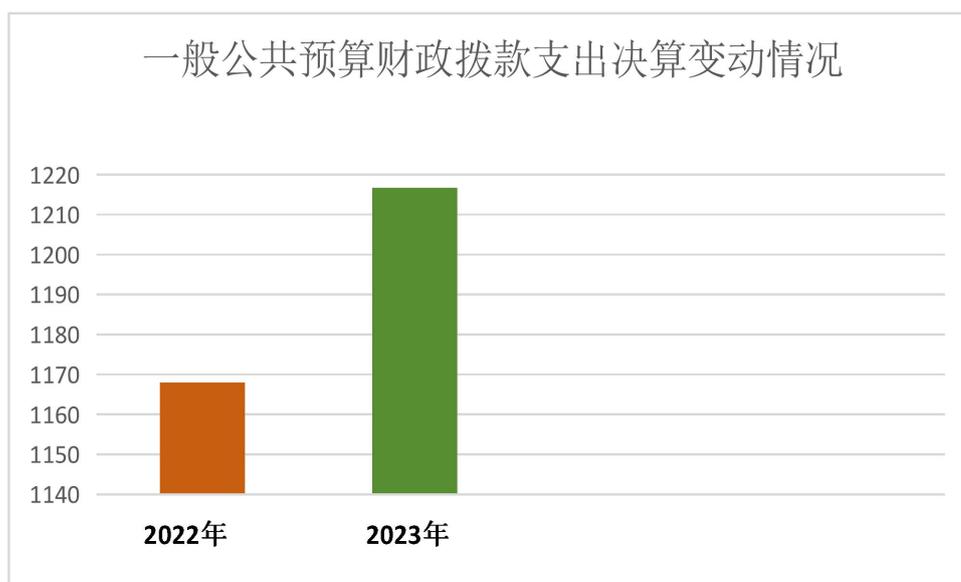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78.1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8%。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0.39 万元，增长 2.6%。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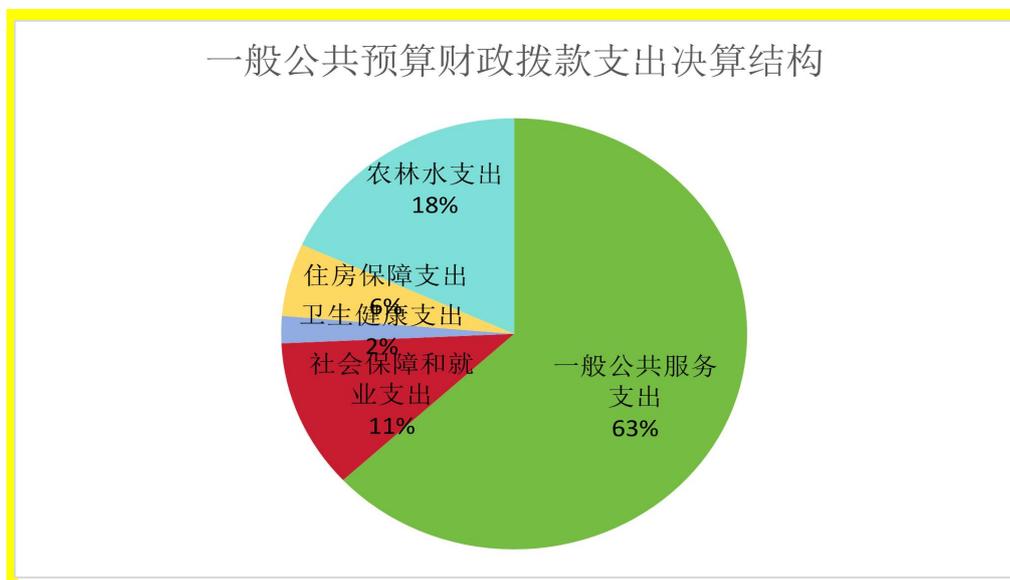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78.1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3.73 万元，占 63.1%；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66 万元，

占 11.2%; 卫生健康支出 23.86 万元, 占 2%; 住房保障支出 64.22 万元, 占 5.5%; 农林水支出 214.71, 占 18.2%。

(注: 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 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 至类级。)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178.17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 469.16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

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74.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2.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1.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6.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0.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

社会发展（项）：支出决算 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 120.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支出决算 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64.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和财决 08 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全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73.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16.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56.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7 表和财决 08-1 表，仅罗列本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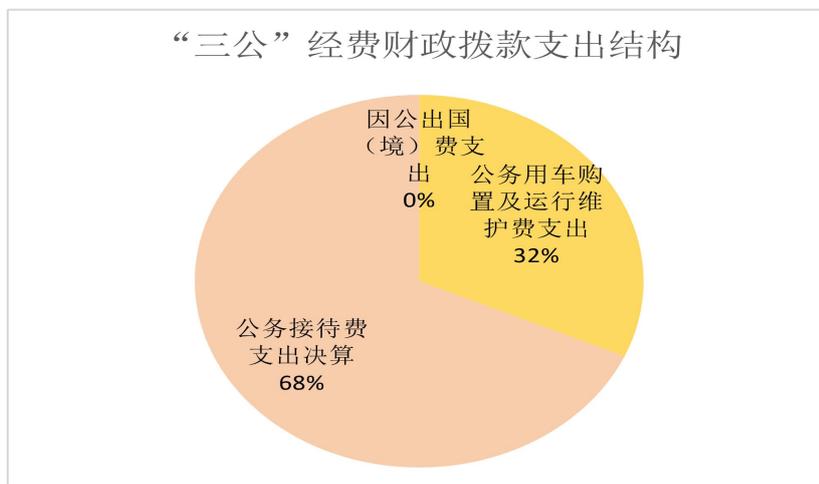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5.82 万元，完成预算 86.4%，较上年度减少 3.36 万元，增长/下降 2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 万元，占 31.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0.82 万元，占 68.4%。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公车报废，公车数量减少，公务用车维护费支出减少。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1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工作、信访维稳、乡村振兴、项目推进（具体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0.82 万元，完成预算 81.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1.64 万元，增长 15.2%。主要原因是接待考察增多。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0.82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49 批次，125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0.82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指导“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指导彝绣培训准备工作、指导红旗镇市域

社会治理工作、开展残疾人春节慰问相关工作、林业执法工作、公益林补助复核、检查违法图斑、省国动办开展对口帮扶工作等、开展结对共建活动。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58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红旗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6.72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13.81 万元，下降 8.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开支减少。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红旗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具体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红旗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辆、机要通信用车**辆、应急保障用车**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公务保障。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按单位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0项目(项目名称)等0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红旗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5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红旗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综述：完成的良好；5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绩效自评综述：完好的良好。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7.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反

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事务机构（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5. 城乡社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6.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用于农村的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新型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等建设等补助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和运输安全（项）：反映公路和运输安全支出。

2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3.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7.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红旗镇人民政府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红旗镇人民政府属行政单位，内设六办一所四中心。包括党政办、党建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财政所、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综治中心、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红旗镇总编制 41 名，其中：行政编制 21 名，工勤编制 0 名，事业编制 20 名。在职人员总数 40 名，其中：行政 20 名，工勤 0 名，事业 20 名。离休 0 名。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 聚焦凝心聚魂，抓学习、强基础。一是始终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列为党委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的第一议题，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0 次，党委会会前学习 16 次，周例会学习 28 次，业务专题会和“三会一课”等学习 47 次，确保会议精神传达学习到位。二是组织开展“七一”讲党课和优秀党课展播活动 3 次、培训党员干部 2 期 275 人，开展“强根基，壮枝干”村常职干部、村民小组长培训 1 期 65 人，创办“红旗微课堂”业务主讲活动 8 期覆盖 280 人次；组织 86 人次开展安全知识考试和党建知识竞赛。三是储备村级后备力量 11 名，发放离职村干部生活补助 7 人，完善村党组织工作运行规则，开展村党群服务中心规范化管理“回头看”自查整改问题 5 个，建立县乡村三级“农村家庭能人”实训基地 7 个，选培优秀“农村家庭能人” 15 名。争取项目扶持资金 150 万元，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1 个，以点带面推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壮大。

2. 聚焦主题教育，强部署、见实效。一是实行“1+9”党建

引领，制定党委、支部、个人学习计划，落实“常态提示、每周汇总、每月研判、阶段部署”学习机制，压茬推进学习任务，确保主题教育走深走实。发放和邮寄书籍 282 套，推送学习链接 6 次；组织 229 名党员进行集中学习，线上送学 53 人，19 名党员动态学习结对，开展理论宣讲 5 场覆盖群众 1100 余人次。二是加强镇村干部队伍建设管理，完善内控管理制度 13 个，组织参加各级各类培训 320 人次，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支持镇纪委办案立案 3 件 4 人，核查线索 5 个。三是为民办实事走深走实，开展“座谈问计”“一线问政”“走访问需”活动，收集意见建议 36 条、问题 47 条、需求 18 条，搭建镇人大民生实事票决、镇村政协有事来协商、“四走”三个平台，深入解决群众问题 66 个，充分宣传动员群众参加医疗保险 5486 人，做到已脱贫户、特殊群众全覆盖，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23 余次。

3. 聚焦宜居宜业，固成果、促振兴。一是围绕县委九届六次会议精神，锚定红旗“粮渔”产业布局和餐饮特色小镇发展定位，对四坪上云打造产业园区进行规划设计。实施产业园内基础设施提升，修建产业路 500 米，更换大棚篷布，开展石桥沟治理。二是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制止 3 起林木乱采乱伐问，整改畜禽养殖粪污乱排直排，实施干河沟、暴家沟沟渠环境整治，项目整改 92 户污水排放问题，推动“五清”提升村容村貌。三是持续巩固农户增收和集体经济收益，奖补资金 283.261 万元帮助 493 户

发展“五小到户”产业；落实就业帮扶措施，落实公益岗位133个，劳动力转移就业2813人，其中脱贫劳动力593人，经过测算全镇2023年人均纯收入19860元，其中脱贫户人均纯收入为16982.9元较2022年增长16.37%。5个村集体经济到账46.3986万元，无5万元以下的村。三是开展防止返贫常态化监测帮扶，建立镇村两级防返贫监测体系，张贴发放申报政策“明白纸”2041份，通过村级公示栏、云广播、村组微信群等方式扩大宣传面，开展集中排查，多形式全覆盖排查2041户，核实部门推送风险线索151条，落实13户54人，稳定消除风险10户36人。

4. 聚焦安全稳定，防风险、除隐患。一是加强安全网格队伍建设。细化39个网格，组建87人兼职安全巡察组，分14个片区开展巡防巡察，落实32个安全小组，115名安全员，强化安全检查、隐患排查。二是开展专项整治和百日攻坚行动。制发《红旗镇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工作方案》和《红旗镇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方案》，召开专题会议4次，督促检查企业256家次，排查问题隐患9个，已整改9个。三是压实责任常态化落实安全工作。强化道路交通安全，加强“两站两员”上路劝导检查力度，开展交通安全检查40余次，检查车辆3000余辆，发现问题6个，整改销号6个。做细防汛减灾工作，制定防汛减灾应急处置办法，开展监测点人员培训6次，开展应急演练55次，加强点位监测预警，汛期紧急转移避险322

人。做实森林防灭火工作，严格落实林长制工作要求，镇村两级林长开展巡山护林，及时调整补充半专业扑火队和义务扑火队人员，多形式强化宣传，增制防火牌 60 个，印发宣传单 3000 份，在重要时段增设临时劝导点展宣传劝导。开展食品安全综合检查 26 次，管控群体性聚餐 52 家次，开展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鉴定 64 栋，拆除 C 级危房一处，常态化开展燃气安全、农村自建房和消防安全排查。**四是**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深刻吸取“2·15”事件教训，排查矛盾纠纷 37 起成功调处 37 起，针对重点项目遗留问题落实专人包案化解，处理心连心办件 85 件。

5. 聚焦禁毒工作，强部署，严举措。**一是**组织领导党管禁毒。将禁毒工作纳入党委会议事规则，定期传达学习国省市县禁毒工作会议精神和政策法规，成立禁毒工作领导小组，规范建设镇禁毒办。**二是**常态全域排查整治。实行每月制毒高危场所排查制度，台账式管理高危场所 32 个，每月开展毒品原作物踏查和污水取样监测。**三是**深化禁毒宣传教育。集中开展禁毒“六进”宣传 5 次，建成四坪村下街禁毒宣传一条街，以联户干部、村组干部入户和每月“赶场”为契机强化禁毒宣传力度。**四是**科学管控吸毒人员。对在册 28 名吸毒人员建立“五包一”台账，每月开展走访活动。对在册吸毒人员开展平安关爱专项行动，管控率均达 100%。

6. 聚焦耕地保护，细谋划、抓落实。**一是**扛稳扛牢耕地保护

政治责任，全面推行田长制，强化日常巡田，严格落实动土必报持续强化日常监管，制定红旗镇耕地、永久基本农田恢复任务工作方案，将任务分解到村，查找耕地恢复潜力图斑 70 余亩。二是持续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加强卫片执法图斑整改，对 46 个自查图斑全部进行测绘，完成整改完成 18 个。三是抓紧抓实粮食生产，全镇今年完成粮食播种面积 11244.8 亩，实现粮食总产量 2247.3 吨，其中：水稻 82 亩，产量 38.3 吨，玉米 6324 亩，产量 1726.4 吨，红薯 1238 亩，产量 342.6 吨，洋芋 2072 亩，产量 539.5 吨。生猪出栏 15000 头、牛出栏 500 头、羊出栏 1000 只、鸡出栏 2 万只。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保障镇机关运行，保障村干部缴纳养老保险、村组干部缴纳意外保险缴纳，解决全乡 5 个行政村村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包括村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保障为全乡辖区内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等支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216.75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为 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78.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8.58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度财政资金支出 1216.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73.3 万元；项目支出 143.45 万元。

（三）部门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2023 年财政资金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根据自评体系进行描述）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红旗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按要求向社会公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及时整改了绩效管理发现问题，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资金主要投入在城乡环境整治、人居环境改善、乡村及镇区风貌、村民活动场所建设、文化设施建设、治安维稳、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通过统计分析获取了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的健康度、居住生活的舒适度、工作出行的便捷度、居住生活的安全度各方面的好评价。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包括项目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实现、支出控制、及时处置、执行进度、预算完成情况、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和违规记录等情况。

1. 整体情况

红旗镇项目具体为：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奖补资金 38.58 万元；在职村干部养老保险补助、村组干部意外保险 15.07

万元；基层组织和农村公共服务运行 81 万元，乡镇安全管理相关 4.8 万元；垃圾车运营维护费 4 万元。

2.100 万以上项目：无。

（三）结果应用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为 100%，较好地完成了县委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部门支出自评质量高，绩效目标及时公开，社会反映良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部门整体、项目和政策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红旗镇镇人民政府认真组织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得分：97 分。

（二）存在问题

在资金管理过程中，还存在部分支出依据不合规，财务管理制度不够健全，财务人员业务水平还需加强等问题。

（三）改进建议

1. 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 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出租出借和收入管理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 and 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

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打分表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自评打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70分）	目标管理（40分）	目标制定	10	是否开展部门内部绩效目标审核工作。	部门组织对本部门（含下属单位）绩效目标开展内部审核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	√		√	10	
			10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	1. 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绩效目标编制规范完整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 绩效指标编制细化量化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4. 绩效指标编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5.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	√	10	

	目标实现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整体支出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10。	√			√	10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预算项目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0。		√		√	10	部门自评范围为部门所有纳入绩效管理的项目	
	动态调整 (15分)	支出控制	10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得10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得5分，偏差度超过20%的，不得分。	√			√	10	
		及时处置	5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绩效运行监控未发现问题或对发现问题提出预算收回、调整处置意见并加以落实的得5分。如存在未及时处置落实的，按未进行问题整改的项目数量/监控发现的问题的项目总数×5分扣分，直至扣完。	√			√	5	

		执行进度	5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40%、67.5%、82.5%。 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1分、2分、2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2	
	完成结果 (10分)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	5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5。	√			√	5	
		违规记录	5	根据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存在相关问题。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出现未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相关要求，以及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等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		√	√	5	
绩效结果应用 (30分)	内部应用 (10分)	预算挂钩	10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情况纳入内部考核体系，得5分；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5	

	信息公开 (5分)	自评公开	5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 得 10 分, 否则不得分。	√		√		5	
	整改反馈 (10分)	问题整改	5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 得 5 分, 否则酌情扣分。	√		√	√	5	
		应用反馈	5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 得 5 分, 否则不得分。	√		√	√	5	
扣分项 (10分)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 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 经报财政局复核确认后按 0.5 分/次予以扣分, 最高扣 10 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 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	√	10	
部门整体自评得分										97	

村（社区）干部养老保险、意外保险补助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1. 村（社区）干部养老保险、意外保险补助项目，红旗镇镇共计预算 15.07 万元，实际支付 15.07 万元。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是《中共峨边彝族自治县委组织部关于将村组干部意外保险伤害保险经费纳入乡镇预算的通知》。

3. 考核原则：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及时补助购买的原则。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是对全镇 5 个村常职干部和组长。

2. 以“目标、任务、资金、权责”细化原则，进一步增强村（社区）干部干事创业热情，不断提高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包括：

（1）项目完成情况包括项目任务完成质量、数量情况。

(2) 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立项前期准备、项目任务的实施、项目公开公示情况、项目后续维护管理制度建设以及档案管理情况。

(3) 资金管理情况包括资金到位、使用情况，资金拨付是否及时、是否专款专用、是否专账管理、项目资金支付凭据是否真实、完整，项目决算资料的合法、合规性。

(4) 项目效益包括项目完成后的效益，群众满意度情况。目前此项目已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完成。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该经费申报类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按时报销的原则，预算 15.07 万元，实际支付 15.07 万元。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工作经费是正常年度预算，意外保险和养老保险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县财政局下达县级资金。

2. 资金使用。此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完成资金支付。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此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是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我镇由党建办按照《中共峨边彝族自治县组织部关于将村

组干部意外保险伤害保险经费纳入乡镇预算的通知》要求及时进行申补助和购买由镇纪委负责复核监管。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此项目预算资金 16.23 万元按照文件要求 2023 年 12 月 21 日完成资金支付。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

村（社区）干部养老保险意外保险补助项目实施后，极大提高了村（社区）干部干事创业热情，不断提高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

2. 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镇村（社区）干部工作积极性得到有效改善。为实现乡村振兴，促进乡风文明打下了坚实基础。

3. 可持续影响

村（社区）干部养老保险意外保险补助项目的实施，在使用年限内对强化村（社区）干部岗位责任，提高工作绩效，增加村干部的忧患意识和竞争意识，激发干事创业热情，不断提高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

4. 群众满意度

绩效评价抽查小组在镇、村委会相关人员陪同下，对确定的

抽查点进行抽查，抽查方式为发放调查问卷及电话核实，抽查结果显示群众满意度较高。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相关建议

无

基层组织和农村公共服务运行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农村公共服务设施运行维护项目是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让广大农民平等参与现代化进程、共同分享现代化成果”。是落实十八大精神，实现公共财政覆盖农村，促进城乡基本服务均等化的一项重大制度创新，是深化农村综合改革的重要抓手和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助推器。我镇 2023 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涉及 5 个村，分别是：上云村、四坪村、大坪村、觉莫村、为觉村。5 个村农村公共服务运行费项目总资金 81 万元，其中：省级专项拨款资金 29 万元，县级拨款资金 28 万元，中央直达资金 24 万元。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批复文号为峨财预项〔2021〕0267 号。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和主要绩效目标为：（1）农村道路维护维修，（2）堰渠维护维修，（3）饮水管道维护维修（4）人居环境卫生整治等方面（5）各村日常办公经费支出。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说明该项目各类资金计划及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情况，包括中央、省、市（州）、县（市、区）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将资金到位情况与资金计划进行比对，分析说明资金到位率、到位及时性。如有资金未到位或到位不及时等情况应说明原因。

该项目根据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批复文号为峨财预项〔2021〕0267号，2023年6月6日县财政局下达省级资金29万元，2023年6月6日县财政局下达县级资金28万元，2023年12月21日县财政局下达中央直达资金24万元，共计81万元。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镇农村公共服务运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按照财政部门要求进行项目资金预算，资金下达后由各村根据实际进行项目申报，经乡党委研

究后批复各村实施项目清单，各村按照清单实施。

2. 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推进相关工作。

3. 项目监管情况。由乡党委政府、乡纪委、村级纪检组、村级理财小组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3年我镇农村公共服务运行项目资金总计划81万元，其中项目总体完成质量较高，在规定的时限内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报账，成本控制在预算之内。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资金按时拨付，保障了村民的基本生活，农村公共服务设施运行维护项目的长效实施改善了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生活质量，完善了农村基础设施功能，该项目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资金拨付进度相对滞后。

（二）相关建议

财政下达资金后，及时与各村对接，尽量按季度报账，杜绝年底一次性报账的现象。

垃圾车运营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我镇垃圾车运营维护费 2023 年共计 4 万元，项目资金申报由镇财政所预算，报县财政局审核，严格按照资金使用办法的相关要求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对我镇 1 个垃圾车进行运营和维护，有效保障全年全镇 5 个村垃圾得到有效清运，提升人居环境，实现乡村振兴，保障服务群众的满意度。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 2023 年资金共计 4 万元，2023 年 2 月 20 日县财政局下达县级资金 4 万元。

2. 资金使用。我镇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完成该项目支付，主要用于 1 个垃圾车的加油、清洁、维修等内容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此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是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我镇由党政办负责监督垃圾转运车加油、维修、运行等由镇纪委负责复核监管。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完成支付，资金无结余。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

垃圾车运营维护项目实施后，极大的改善人居环境和镇容镇貌。

2. 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镇村（社区）干部工作积极性得到有效改善。为实现乡村振兴，促进乡风文明打下了坚实基础。

3. 可持续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在使用年限内对打造红旗鱼米之乡有着极大的影响。

4. 群众满意度

绩效评价抽查小组在镇、村委会相关人员陪同下，对确定的抽查点进行抽查，抽查方式为发放调查问卷及电话核实，抽查结

果显示群众满意度较高。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相关建议

无

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奖补资金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1. 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奖补资金项目，红旗镇共计38.58万元。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峨边府办函〔2020〕52号及峨边委农领〔2022〕13号。

3. 考核原则：按照峨边委农领〔2022〕13号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奖补资金由县拨付乡镇申请。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奖补资金项目主要内容是全镇5个行政村主干道、路边沟渠、居民房前屋后等重点位置生活垃圾、白色垃圾进行集中清理，并对辖区道路周边乱堆乱倒、占道经营等行为严格治理，切实消除散乱垃圾点，推进村容村貌持续改善、人居环境整洁上“新台阶”。

2. 以“目标、任务、资金、权责”细化原则，围绕突出问题，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改善人居环境和镇容镇貌，实现乡村振兴，促进乡风文明。包括：

(1) 项目完成情况包括项目任务完成质量、数量情况。

(2) 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立项前期准备、项目任务的实施、项目公开公示情况、项目后续维护管理制度建设以及档案管理情况

(3) 资金管理情况包括资金到位、使用情况，资金拨付是否及时、是否专款专用、是否专账管理、项目资金支付凭据是否真实、完整，项目决算资料的合法、合规性。

(4) 项目效益包括项目完成后的效益，群众满意度情况。
目前此项目已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支付。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该经费申报类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按时报销的原则，实际支付 38.58 万元。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按峨边府办函〔2020〕52 号及峨边委农领〔2022〕13 号文件精神，资金由县上考核，镇财政所申请。我镇严格按照文件要求确保资金专款专用。该工作经费是正常年度预算，由镇按照文件要求明确资金用途。

2023 年县财政局总计下达该项目资金 38.58 万元。其中：2023 年 4 月 6 日县财政局下达 6.75 万元，2023 年 4 月 13 日县

财政局下达 4.5 万元，2023 年 4 月 26 日下达 6.75 万元，2023 年 5 月 26 日县财政局下达 2.25 万元，2023 年 7 月 4 日县财政局下达 0.47 万元，2023 年 8 月 10 日县财政局下达 2.25 万元，2023 年 9 月 8 日下达 4.03 万元，2023 年 11 月 16 日县财政局下达 9 万元，2023 年 11 月 30 日县财政局下达 4.5 万元，2023 年 12 月 21 日县财政局下达 4.5 万元。

2. 资金使用

此项目预算资金 38.58 万元按照考核的原则，我镇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支付完毕。资金开支主要用于人居环境治理费、垃圾清运费、广告标识标牌制作费、服装费等，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此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是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我镇由党政办负责监督垃圾转运车加油、维修、运行等由镇纪委负责复核监管。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完成了对 1 个场镇、5 个行政村全年的人居环境治理、垃圾清运、标识标牌制作等工作，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按照项

目计划完成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

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奖补资金项目实施后，极大的改善人居环境和镇容镇貌。

2. 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镇村（社区）干部工作积极性得到有效改善。为实现乡村振兴，促进乡风文明打下了坚实基础。

3. 可持续影响

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奖补资金项目的实施，在使用年限内对打造红旗鱼米之乡有着极大的影响。

4. 群众满意度

绩效评价抽查小组在镇、村委会相关人员陪同下，对确定的抽查点进行抽查，抽查方式为发放调查问卷及电话核实，抽查结果显示群众满意度较高。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相关建议

无

乡镇安全管理相关经费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1. 乡镇交管办劝导员补贴及乡镇交管办工作经费项目，红旗镇共计预算 4.8 万元，实际支付 4.8 万元。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是《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立健全全省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办函【2014】106 号）。

3. 考核原则：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注重实绩、公开民主、绩效挂钩的原则，坚持全面考核与重点工作考核相结合、平时考核与年度考核相结合，力求做到考核工作科学、全面、准确。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是用于保障全镇 5 个行政村道路交通及安全生产等。

2. 以“目标、任务、资金、权责”细化原则，进一步增强各村社区交通劝导员业务能力，不断提高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保证我镇交管办合理运转。包括：

（1）项目完成情况包括项目任务完成质量、数量情况。

（2）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立项前期准备、项目任务的实

施、项目公开公示情况、项目后续维护管理制度建设以及档案管理情况。

(3) 资金管理情况包括资金到位、使用情况，资金拨付是否及时、是否专款专用、是否专账管理、项目资金支付凭据是否真实、完整，项目决算资料的合法、合规性。

(4) 项目效益包括项目完成后的效益，群众满意度情况。目前此项目已于2023年12月21日完成乡镇交管办劝导员生活补贴发放及乡镇交管办工作经费支付，群众满意度100%。

3. 改经费申报类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按时报销的原则，预算4.8万元，实际支付4.8万元。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该经费申报类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按时报销的原则，预算4.8万元，实际支付4.8万元。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按《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立健全全省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的文件精神，资金由镇财政所预算，县财政局审核后下拨到我镇进行支付。2023年2月20日县财政局下达4.8万元。此项目预算资金4.8万元按照文件要求于2023年12月21日完成乡镇交管办劝导员补贴发放及乡镇交管办工作经费支付，主要用于乡镇交管办劝导员生活补

贴的发放、交管办劝导员的服装、工具、标识标牌广告制作等，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此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是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我镇由交管办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立健全全省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及时进行申补助，由镇纪委负责复核监管。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包括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项目资金结余情况，违规记录等情况，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自评、分析、说明。

该项目于2023年12月21日支付完成，全面保障镇交管办安全工作的正常运行，镇交管办每月进行16次道路劝导；每月定期开展道路隐患排查；入学校、入企业、入医院宣传道路交通安全。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

乡镇交管办劝导员补贴及乡镇交管办工作经费项目实施后，进一步增强各村社区交通劝导员业务能力，不断提高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保证我镇交管办合理运转。

2. 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镇道路交通安全及安全生产等各方面得到了改善，有效地保障了群众及各驻镇企事业单位的生命财产安全。

3. 可持续影响

乡镇交管办劝导员补贴及乡镇交管办工作经费项目的实施，在年度内对强化交通劝导员岗位责任，提高工作绩效，增加交通劝导员和交管办工作人员的忧患意识和竞争意识，激发干事创业热情，不断提高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

4. 群众满意度

绩效评价抽查小组在镇、村委会相关人员陪同下，对确定的抽查点进行抽查，抽查方式为发放调查问卷及电话核实，抽查结果显示群众满意度较高。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村（社）干部养老保险补助、意外伤害保险补助	年度:	2023 年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红旗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5.07	15.07	100%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0	0	0		
县级预算资金	15.07	15.0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村组干部个数	65	65	100%
	质量指标	村组干部意外保险、养老保险保障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10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投入	15.07	15.07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组干部养老保险，提高村组干部积极性	100%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全乡居民满意度	≥96%	≥96%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层组织和农村公共服务运行	年度:	2023 年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红旗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1	81	100%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29	29	100%		
县级预算资金	28	28	100%		
其他资金	24	24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运转个数	5	5	100%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10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投入	81	81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村上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100%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全乡居民满意度	≥96%	≥96%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垃圾车运营维护费	年度:	2023 年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红旗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	4	100%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0	0	0		
县级预算资金	4	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的村数量	5	5	100%
	质量指标	保障人居环境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2023 年 12 月 31 前	2023 年 12 月 31 前	10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投入	4	4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场镇垃圾清理运输工作顺利	100%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全镇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奖补资金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红旗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8.58	38.58	100%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0	0	0		
县级预算资金	38.58	38.5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场镇数量	1		
	质量指标	保障场镇5个村人居环境显著提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10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投入	38.58	38.58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镇人居环境显著提升	100%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全乡居民满意度	100%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镇安全管理相关经费	年度:	2023 年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红旗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8	4.8	100%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0	0	0		
县级预算资金	4.8	4.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交管办数量	1	1	100%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10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投入	4.8	4.8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镇交通安全工作正常开展	100%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全乡居民满意度	100%	100%	100%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